

2023年度湛江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湛江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4.28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24.28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.97万元，增长58.6%。比2019年决算数减少13.76万元，下降36.17%，“三公”经费整体上仍低于疫情前水平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.33万元，完成预算8.33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.26万元，增长37.2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.33万元，完成预算8.33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.26万元，增长37.2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.96万元，完成预算15.96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.71万元，增长72.6%。

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严格执行预算。

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疫情结束逐步恢复正常公务活动；因公车老旧维修费增加，公车维护费大于上年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3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.33万元，占34.3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15.96万元，占65.7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（境）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.33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.33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，主要用于公务接待、政务保障、信访维稳工作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15.96万元，主要用于跟踪大型落地湛江的项目、推介湛江活动、政务活动保障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266次，接待人数共834人。主要包括召开推介湛江活动；跟踪大型落地湛江的项目；保障湛江市各级政府、单位来京公务活动；联络我市在京湛江籍和曾在湛江工作过的领导干部及各界知名人士。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湛江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

单位：万元

预算数						决算数					
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			小计	公务用车购 置费	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	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24.28	0.00	8.33	0.00	8.33	15.96	24.28	0.00	8.33	0.00	8.33	15.96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